

证券代码：688298

证券简称：东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7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8, 由实际控制人方剑秋先生、方炳良先生、方效良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2/7~2025/2/6
预计回购金额	25,000 万元~30,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39.33 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840.36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4.17%
实际回购金额	2.77 亿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7.26 元/股~34.50 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9.33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

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在原定回购额度基础上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即将回购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实质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根据前述调整，公司同日披露《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28)。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24 年 5 月 8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二) 2024 年 9 月 26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840.3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20,160.00 万股的比例为 4.17%，回购最低价格 27.26 元/股，回购最高价格 34.50 元/股，回购均价 32.96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2.77 亿元。

(三)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 本次回购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盈利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 年 2 月 1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提议公司回购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	0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01,600,000.00	100	201,600,000.00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	8,403,597.00	4.17
股份总数	201,600,000.00	100	201,600,000.00	100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8,403,597.00 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三年内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公司将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